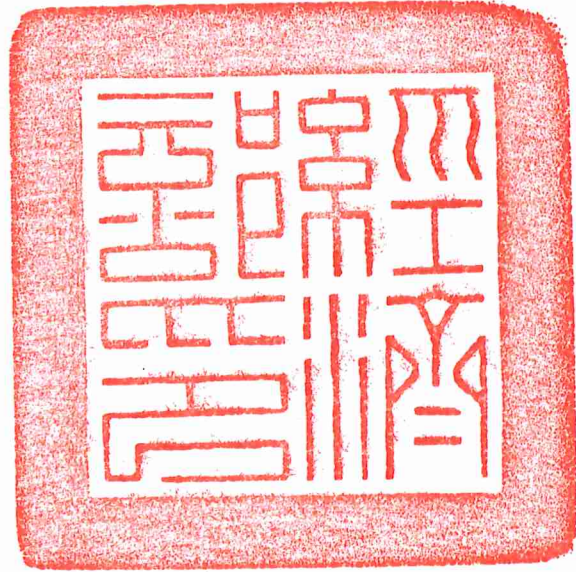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9月04日  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0702419580號  
附件：「商業會計處理準則」部分條文  
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商業會計處理準則」部分條文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商業會計法第十三條。
- 三、「商業會計處理準則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經濟部商業司「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」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gcis.nat.gov.tw/mainNew/>）「重大政策」網頁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論壇（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）（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資訊與服務/法規服務」可連結本網頁）。
- 四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  
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商業司。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。

(三)電話：(02)23212200分機8344。

(四)傳真：(02)2341-0403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cjchen1@moea.gov.tw。



部長 沈榮津

